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文件

万环建〔2025〕1号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关于万源久超再生资源回收储存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万源久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万源久超再生资源回收储存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本）》（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等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和专家组评审意见。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万源市鞠家坝社区1-108（原植物油厂内煤棚仓库），主要建设内容：项目租用原金蕾植物油厂的煤棚仓库，占地面积约430m²，建设储油车间1个，车间内安装双层储油罐1个，容积约50m³（正常最大储油量约80%，储油40m³），同时配套装卸油的动力泵，并对储存区、装卸区进行防腐防渗，配套建设消防、环保等设施，废矿物油销售给有废矿物油处置资质的机构处置。项目预计收集、贮存及销售废矿物油约2200吨/

年。本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9.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9.40%。该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产业，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已完成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412-511781-04-01-282140】FGQB-0766 号。本项目的建设满足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管理要求，该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和减缓，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环境质量将得到控制，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及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贯彻落实“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的要求完善项目环保措施和设施，保证环保资金投入到位，环保设施建设到位。

2. 严格落实项目施工期污染治理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按规定妥善处置，尽量选用环保型水性防渗材料，减少装修过程中挥发性有机气体的产生。施工期各种设备的清洗废水，利用租用厂区内已有沉淀池处理后作为厂区内的防尘洒水。施工期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期等措施加以控制，避免造成扰民影响。固体废物主要为各类废弃建筑材料，收集后统一运至废弃资源回收站。

3. 严格落实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采用双层储油罐，对储存车间采取封闭式建设并加强储油间的通风换气，降低储罐呼吸废气影响。废矿物油装卸作业在封闭式车间内进行，采用密闭管道装卸废矿物油，中转箱配备有密闭盖板，规范操作减少装卸时滴漏量，降低废矿物油装卸过程的废气影响。

4.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行过程不涉及车间地面冲洗，无生产废水，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万源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5.严格落实营运期噪声防治措施。主要是生产过程机械运行噪声和交通运输噪声。选用先进的、噪声低的环保型卸油设备，并加强维修管理；卸油作业在封闭的车间内；及时更换老化设备；厂内设置减速、禁鸣等标识等。确保实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6.严格落实固废处置措施。营运期装卸过程的滴漏废油设密闭式中转箱收集后，经中转箱内的油泵泵入储油罐，最终一同外售。废弃吸油棉、含油锯末等含油废物属于危险废物（HW49），在废矿物油暂存间内划定专门的区域，设置收集桶单独收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油罐底泥定期由下游废矿物油处理厂家清理带走。含油工作服、手套等劳保废品纳入危险废物豁免管理，与生活垃圾一同收集后，定期外运至附近场镇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7.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及环境风险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落实相应安全措施。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厂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储罐区、装卸区、危废贮存间、事故池等按重点防渗要求建设，厂区配备消防设施、安装视频监控系统、设地下水监测井，委托有危废运输资质的单位开展运输作业，加强运输作业的监管。编制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预防措施，避免污染事故发生。

8、其他未尽事宜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它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前必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并依法取得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五、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和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请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

2025年1月27日



抄送：万源市商务局、深圳市绪和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达州市万源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1月27日印发
